

校园安保服务协议书

甲方：安庆市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安庆皖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和《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行动工作方案》的要求，甲乙双方就聘请乙方提供甲方保安服务事宜，经双方友好商谈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一年。

二、保安的责任区域与人员要求

1、责任区域为：甲方指定区域。

乙方必须在协议期满期间，按照甲方要求安排保安人员 85 人进行治安执勤。所有安保人员为男性、年龄要求 55 周岁及以下，18 周岁以上，且安保人员须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满足安保工作的工作内容及工作强度要求。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保安员证书，所有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具体保安人员安排表

序号	学校名称	保安员配备人数
1	安庆一中（龙门校区）	5
2	安庆一中（龙山校区）	9
3	安庆二中北区	6
4	安庆二中南区	3
5	安庆二中东校区	6
6	安庆四中（本部）	5
7	安庆四中（太平寺校区）	3
8	安庆四中西校区	2
9	安庆七中	4
10	安庆九中	4
11	安庆十中	6
12	安庆石化中学人民路校区	2
13	安庆杨桥高中	3
14	安庆特教学校（广圩校区）	2
15	安庆特教学校	4
16	石化一中高中部	4
17	石化一中初中部	4
18	安庆电大	4
19	安庆工业学校	9
合计		85

三、保安服务职责

1、负责做好上学放学时的安全保卫工作，保安人员岗位、班次、作息时间在由派驻点学校确定，原则上每天每班 8 小时。保安人员应及时作好执勤日志。

2、执勤期间，中标人上岗的保安人员必须注重形象，



着装整齐，文明执勤，保持工作环境整洁卫生，值班室内办公设备、桌椅、墙面、地面清洁卫生。

3、保安人员在执勤过程中，发现不安全行为举止要及时进行有礼有节地制止，做到文明执勤，对妨碍校园正常秩序行为、现象要及时予以有力制止。若遇特殊情况中标人当班人员无法处理时，及时通知双方，应紧急增派队员或采取其它应急处理方案。

4、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对在采购人校园出入的外单位人员均应进行详细登记，查验身份。由于保安人员麻痹大意、失职或保护不力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应由中标人承担法律责任（含刑事责任），并及时更换相关人员。

5、保安人员负责维持责任区域内治安秩序，对采购人指定区域要进行现场管理，保证门前车辆摆放整齐、停放在指定位置，无摆摊设点现象，保持消防通道畅通，杜绝现场环境脏、乱、差，对小摊小贩、不规范停车、蓄意聚集等行为要及时予以制止。

6、保安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相关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安全保卫管理部门人员和校方领导的管理以及临时调度。

四、保安人员的更换与调整

1、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保安人员的服装及必要装备（橡胶警棍、强光电筒、自卫喷雾剂等）所需的费用。

2、投标人中标后应保证派出的保安人员素质合格，并负责对派出的保安人员进行管理教育，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技能，满足本项目的保安服务需求，以适应治安管理和保安



服务的需要。

3、投标人中标后应保证派出的保安人员相对稳定，若由于采购人要求或自身原因需要调整人员时，应在调整前三天通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且不得因人员调整影响正常执勤。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构成服务协议关系，所有保安人员的劳动关系归属乙方，保安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遭受的人身、财产损害或致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

2、甲方有权对不适应甲方工作要求和管理工作、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工作表现差、发生违纪行为、渎职徇私的保安人员提出更换，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解决。

3、甲方对保安人员的工作情况有权进行督促指导和考核，有权将考核结果反馈给乙方；对保安人员提出的工作实际困难，甲方视情况予以解决。

4、甲方应向乙方按时交纳保安服务费，服务费标准为：597207.45元/季，每年服务费2388829.80元。按季度支付。协议费用为全包干费用，包含各种规费、保安人员工资、加班、保险、福利、装备、所有税/费等所有费用。

5、甲方应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以确保安全。否则，将视具体情况，分清双方的责任和承担相应的损失。

6、如甲方发现保安人员未认真履行服务职责，在提出



相应整改要求后乙方仍不采取有效措施时，甲方有权延期支付或视情扣除部分保安服务费，直至终止本协议。

7、责任区域内，如果由于保安人员麻痹大意、失职或保护不力引起甲方用户纠纷，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处理，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妥善处理与派遣人员之间的纠纷，不得影响甲方正常的经营秩序。

9、乙方若临时安排人员顶班必须事前提前通知甲方。

10、乙方需开具正规发票进行结算。由于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且乙方的赔偿责任不因甲乙双方的协议终止或解除等情形而免除。乙方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补缴税款、行政罚款、滞纳金以及甲方诉讼费、仲裁费、合理调查费、律师费等有关法律费用。

六、保安服务考核

1、保安人员不服从学校安排和不听从学校指挥的，每发现一次扣 5 分/次。

2、值班室内办公桌、椅或文件柜上不得有与工作无关的杂物或明显灰尘，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

3、保安人员值班期间聊天或做其它与工作无关的事情，每发现一次扣 1 分/次。

4、保安人员执勤时，应统一着装，着装不规范，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

5、交接班记录、值班记录不全，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



擅自允许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的，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

6、值班区域内，发现有来访人员未登记的，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擅自允许学生外出的，每发现一次扣 2 分/次。不按规定巡视校园的，每发现一次扣 1 分/次。

7、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单方面更换或临时替班派遣至甲方的值班人员，每发现一名，扣 5 分/次；如乙方因保安人员家庭、人身等客观原因不能上岗的，甲方应当同意。

8、保安人员值班迟到、早退的，每次扣 5 分/次；空岗、脱岗，每次扣 10 分/次。

9、保安人员在值班时间饮酒或饮酒后值班的，每发现一次扣 20 分/次，当班值班人员视情形予以辞退。

10、每月甲方安全管理人员同乙方管理人员不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抽查，检查结果纳入保安员考核。

11、每季度由甲方进行考评汇总，考评结果作为乙方是否续签、参与甲方下年度保安服务采购的参考依据。

12、考核结果的运用。(1) 每季度分低于 85 分，每少 1 分，扣除季度服务费 1%，并要求限期整改。

七、其它

1、除上述协议规定的保安服务外，甲方若临时需要乙方另行提供保安服务，由校方和乙方协商。学校与乙方可补充签订相关协议。

2、甲乙双方应及时互通情况，相互反馈。甲方有权根据自身的安全防范情况提出保安人员变动方案，该方案到达



乙方即告生效。

3、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否则违约方支付对方协议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4、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安庆仲裁委员会裁决。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5、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至协议期满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安庆市教育体育局

协议签订代理人



乙方（盖章）安庆皖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协议签订代理人



乙方开户行：中国银行安庆集环支行

乙方账户名：安庆皖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账号：181224683626

2024 年 12 月 30 日

